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3年7月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7月14日上午10:30分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董事长刘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人。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对审议事项进行逐项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表决通过如下事项：

1、关于公司向乌鲁木齐银行、北京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河子分行2023年原有授信额度2亿元基础上，申请新增授信额度1亿元，期限两年，由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向乌鲁木齐银行申请2023年授信额度合计3亿元；在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分行申请新增授信额度1亿元，期限一年，由控股股东新疆天富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公司转让醇化110KV变电站整体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将所属醇化 110KV 变电站整体资产转让给新疆天业（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公司，转让价格以评估值确定。经同致信德（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23 年 5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醇化 110KV 输变电项目固定资产和土地使用权整体资产进行了评估，账面价值为 6,397.91 万元，以成本法评估确认的资产价值为 7,105.79 万元（含税，具体详见附件《资产评估报告》），较上述资产账面价值增值 707.88 万元，增值率为 11.06%。

本次交易须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八师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核批准后方可实施。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签订 4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总承包增补合同的议案；

为加快 4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建设，确保项目如期全容量并网，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天富绿能光伏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与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签订《总承包增补合同》，合同总金额 213,591,488.66 元。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3-临 061《关于全资子公司与中国电力工程顾问集团西北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签订 40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总承包增补合同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公司总股本由 1,151,415,017 股变更为 1,379,032,607 股，注

册资本由 1,151,415,017.00 元变更为 1,379,032,607.00 元。

《公司章程》中除上述涉及注册资本、总股本的条款做相应修订外，其他条款不变。公司股东大会已授权董事会办理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工商变更登记。因此，本次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由董事会全权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等有关手续。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3-临 062《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修订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信投资”）于 2019 年对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天富能源售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富售电”）增资暨实施债转股，建信投资对天富售电增资 6 亿元，公司同步增资 4 亿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天富售电 54.13%股权，建信投资持有天富售电 45.87%的股权。根据 2019 年签署的《股东协议》中关于合意收购的约定，现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建信投资所持标的公司全部股权，收购价款 71.619.89 万元，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进一步授权公司管理层在符合本次收购相关协议要求的基础上，办理与本次收购相关各项事宜。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3-

临 063 《关于拟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提供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8.80 亿元，用于天富集团银行贷款、融资租赁借款及信托贷款等各类借款事项，具体如下：

7.01、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在中国银行不超过 1.50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在中国银行不超过 1.50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02、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在招商银行不超过 1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在招商银行不超过 1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03、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在民生银行不超过 1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在民生银行不超过 1 亿元借款提供担保。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7.04、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不超过 5.30 亿元融资租赁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不超过 5.30 亿元融资租赁借款提供担保。其中：在同煤漳泽（上海）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不超过 2 亿元提供担保，中航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不超过 1.50 亿元提供担保，海发宝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不超过 1.80 亿元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 5.30 亿元提供担保。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刘伟先生、王润生先生均回避表决。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3-临 064《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提供担保的公告》，以及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此项议案及其子议案均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回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的议案》、《关于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集团提供担保的议案》及相关子议案。

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 2023-临 060《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疆天富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4 日